附件：

云南省省级森林乡村标识应征承诺书

本人已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《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征集云南省省级森林乡村标识的通知》要求，承诺如下：

1.本人承诺除主办方外，不对外披露应征作品及其创意。

2.本人承诺应征作品为原创，拥有完整的知识产权，未曾以任何形式公开发表。

3.本人承诺应征作品一切知识产权归征集活动主办方所有，主办方有权对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修改、使用、授权、开发、许可或保护等活动。

4.本人承诺应征作品没有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，如有违反，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5.承诺书自本人签名之日起生效。承诺人身份证号码：_____。

承诺人：(签名)

签署日期：　　年　月　日